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射阳湖 1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

编号: BYGFLPJDSYH1HYGHB-10

安全应急预案

编辑: 李明冬

审核: 苗守明

批准: 李维军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基地射阳湖 1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监理项目部

日期: 2018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1	编制依据·····	1
2	应急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1
3	危急事件的预防·····	2
4	应急预案的启动·····	3
5	应急救援措施·····	3

1 编制依据

为了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的各类重大事故，预先控制潜在事故或紧急情况，做好应急准备和响应，组织有序的事故抢救和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维护正常的施工生产秩序，促进本企业的经济建设，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要求，结合本项目部的实际，制定本应急处置预案（以下简称《预案》）。

（1）安全生产法、劳动法、建筑法、消防法、环境保护法、道路安全交通法等国家有关法律。

（2）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环境管理体系规范及使用指南》。

（3）本工程的《监理合同》。

（4）本工程项目法人与承包商的工程建设合同。

（5）本工程的监理规划。

（6）《国家电网公司电力安全工作规程（变电部分）》、《国家电网公司十八项电网重大反事故措施》、《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国家电网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奖惩规定》、《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电力建设安全健康环境评价标准》、《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施工危险点辨识及预控措施》等国家电网公司有关的安全生产工作规定。

（7）项目法人及建设管理单位有关工程建设安全工作规定。

2 应急组织机构及其职责

2.1 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

2.1.1 应急救援小组

组 长：总监理代理 马少经

成 员：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明冬

2.1.2 应急联络电话：13861240653 18252492909

2.2 组长部下设分指挥组

（1）警戒保卫组：负责事故现场的安全保卫、治安秩序和交通疏导工作；

（2）应急救援指挥组：负责事故发生后的现场应急救援工作；

（3）医疗救护指挥组：负责事故发生后的医疗救护工作。

（4）物流供应指挥组：负责应急救援物资的供应和运输工作。

(5) 善后处理指挥组：负责事故发生后的报告、调处和善后工作。

2.3 组长部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科，其主要职责如下：

(1) 组织有关部门按照应急预案迅速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力争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2) 根据事故发生状态，统一部署应急预案的实际施工工作，并对应急工作中发生的争议采取紧急处理措施。

(3) 根据预案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变化和问题，及时对预案提出 调整、修订和补充意见。

(4) 在本工程处范围内紧急调用各类物资、设备、人员。

(5) 根据事故灾害情况，有危及周边环境和人员的险情时，组织人员和物资疏散工作。

(6) 配合上级部门进行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7) 做好稳定施工生产秩序和伤亡人员的善后及安抚工作。

(8) 适时召集职工大会，将事故的原因、责任及处理意见公布于职工。

(9) 对专业指挥组进行培训和演练，提高应急实战能力。

3 危急事件的预防

3.1 触电事件的预防

3.1.1 产生的原因分析

(1) 高压设备发生接地时，接触设备的外壳和构架时，与接地点的安全距离（活动范围）。

(2) 电气设备停电后，即使是事故停电，在未拉开有关隔离开关和做好安全措施以前，可能突然来电。

(3) 设备进行高压试验时。

(4) 在带电的电流互感器和电压互感器二次侧工作时。

(5) 现场在使用携带型火炉或喷灯时，未注意火焰与带电部分的距离。

(6) 电动工器具未使用漏电保护器，使用绝缘不合格的电动和绝缘工器具。

(7) 不按规定正确搭接临时电源。

(8) 电焊作业现场（绝缘老化或接地不规范等）。

(9) 生活用电不按规定正确使用。

3.1.2 预防此类危急事件的措施

(1) 加强员工“安规”的学习，从思想上认识到触电事故带来的危害，防止触电事故

的发生。

(2) 加强员工的紧急救护意识培训，进行预防触电培训和触电紧急救护法培训。

3.2 火灾事故的预防

3.3 食物中毒事故的预防

3.4 施工现场人员伤亡事故的预防

3.5 交通事故的预防

4 应急预案的启动

(1) 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的监理人员，应及时将现场情况报告应急救援小组的正、副组长，事故现场的其他作业人员也可直接报告应急救援小组的正、副组长，同时将情况报告相关部门。

(2) 应急救援小组的正、副组长接到报告后，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启动本预案。

5 应急救援措施

5.1 触电事件应急救援措施

(1) 接到事故现场有关人员报告后，凡在现场的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小组成员（包括组长、副组长、成员）必须立即奔赴事故现场组织抢救，做好现场保卫工作，保护好现场并负责调查事故。在现场采取积极措施保护伤员生命，减轻伤情，减少痛苦，并根据伤情需要，迅速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2) 发生人员触电时，应立即断开有关电源，使触电者在脱离电源后在没有搬移、不急于处理外伤的情况下，立即进行心肺复苏急救，根据伤情迅速联系医疗部门救治。发现触电者呼吸、心跳停止时，应立即在现场就地抢救，用心肺复苏法支持呼吸循环，对脑、心重要脏器供氧。

(3) 触电者未脱离电源前，救护人员不准直接用手触及伤员。脱离电源要把触电者接触的部分带电设备的开关、刀闸或其他断路设备断开；或设法将触电者与带电设备脱离。在脱离电源中，救护人员也要注意保护自己。

(4) 如果触电者处于高处，为防止解脱电源后自高处坠落应采取预防措施。

(5) 触电者触及低压带电设备，救护人员应设法迅速切断电源，如拉开电源开关、刀闸，拔除电源插头等；或使用绝缘工具、干燥的木棒、木板、绝缘绳子等不导电的材料解脱触电者；也可抓住触电者干燥而不贴身的衣服，将其拖开，切记要避免碰到金属物体和触电者的裸露身体；也可用绝缘手套或将手用干燥衣物等包起绝缘后解脱触电者；救护人

员也可站在绝缘垫上或干木板上进行救护。

(6) 触电者触及高压带电设备，救护人员应迅速切断电源，或用适合该电压等级的绝缘工具（绝缘手套、穿绝缘鞋、并使用绝缘棒）解脱触电者，救护人员在抢救过程中应注意保持自身与周围带电部分必要的安全距离。

(7) 高处触电紧急救护：救护人员应在确认触电者已与电源隔离，且救护人员本身所涉及环境安全距离危险电源时，方能接触伤员进行抢救，并应注意防止发生高空坠落的可能性。如伤员停止呼吸，立即口对口（鼻）吹气2次，再测试颈动脉，如有搏动，则每5s继续吹一次，如颈动脉无搏动时，可用空心拳头叩击心前区域数次，促使心脏复跳。高处发生触电，为使抢救更为有效，应及时设法将伤员送至地面。在完成上述措施后，应立即用绳索迅速将伤员送至地面，或采取可能的迅速有效的措施送至平台上。触电伤员送至地面后，应立即继续按心肺复苏法坚持抢救。按心肺复苏法支持生命的三项基本措施：通畅气道，口对口（鼻）人工呼吸法，胸外按压。

(8) 触电伤员停止呼吸，重要的是始终确保气道通畅。如发现伤员口内有异物，可将其身体及头部同时侧转，迅速用一个手指或两手指交叉从口角插入，取出异物；操作中注意防止将异物推到咽喉深部。

(9) 在保持伤员气道通畅的同时，救护人员用放在伤员额上的手的手指捏住伤员鼻翼，救护人员深呼气后，与伤员口对口紧合，在不漏气的情况下，先连续大口吹气两次，每次1~1.5s。如两次吹气后测试颈动脉仍无搏动，可判断心跳已经停止，要立即同时进行胸外按压。除开始时大口吹气两次外，正常口对口（鼻）呼吸的吹气量不需过大，以免引起胃膨胀。吹气和放松时要注意伤员胸部应有起伏的呼吸动作。吹气时如有较大阻力，可能是头部后仰不够，应及时纠正。触电伤员如牙关紧闭，可口对鼻人工呼吸。口对鼻人工呼吸吹气时，要将伤员嘴紧闭，防止漏气。

5.2 火灾事故应急救援措施

(1) 火灾现场无力扑救时，应迅速报警。了解火灾现场情况的人应及时将现场被困人员及易燃易爆物品情况告诉消防人员；

(2) 人员应注意自我防护，使用灭火器材救火时应站在上风位置，以防因烈火、浓烟熏烤而受到伤害；

(3) 袭来时要迅速疏散逃生；

(4) 穿过浓烟逃生时，应尽量用浸湿的衣物披裹身体，用湿毛巾或湿布捂住口鼻；

(5) 着火时，可就地打滚，或用厚重衣物覆盖压灭火苗；

- (6) 封门无法逃生时，可用浸湿的被褥、衣物等堵塞门缝，泼水降温，呼救待援；
- (7) 烧伤的伤员应立即送医院治疗。

5.3 食物中毒事故应急救援措施

(1) 建筑工地发生急性中毒事故主要有：有害气体中毒（如乙炔、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工业品中毒（如沥青、砷添加剂、苯等）和食物中毒。发现有人中毒，要及时向工地负责人报告，并拨打急救电话 120。

(2) 急性中毒现场急救的方法：

- 有害气体中毒：救护者带好防毒面具后，迅速将中毒者撤离现场；
- 接触性中毒：应尽快用肥皂冲洗皮肤；
- 食入性中毒：口服中毒者应设法催吐。可用手指刺激舌根，或服用大量盐水催吐；
- 对中毒后已昏迷或呼吸停止、心停止跳动者，应立即采取人工呼吸法和心脏胸外挤压法进行抢救，在送往医院的途中也不能间断。

5.4 施工现场人员伤亡事故应急救援措施

(1) 高处坠落、物体打击、坍塌、机械伤害常会造成严重的外创伤和骨折，有力的急救必须注意二点：一是抓住急救时间，尽早将伤者送往医院；二是急救措施急救方法必须正确，否则会造成二次伤害。

(2) 止血

① 出血是工伤事故中威胁伤员生命的主要原因之一。出血过多，就会有生命危险，必须争分夺秒迅速止血。

② 毛细血管出血

血液从伤口渗出，出血量少，血色鲜红，危险性小，只需要在伤口上盖上消毒纱布或干净手帕等，扎紧即可止血。

③ 静脉出血

血色暗红，出血时缓慢不断流出，出血时间长了也有危险。一般用消毒纱布或干净毛巾、布料等折成比伤口稍大的垫子盖住伤口，然后用三角巾或绷带加压包扎，就可达到止血的目的。

④ 动脉出血

血色鲜红，出血时象小喷泉一样喷血，出血量多，危险性大动脉出血一般使用指压法止血，即在出血动脉的上部（近心的一端）用手指把动脉血管压在骨头上面，阻断血液来源，予以止血。

动脉出血也可用止血带止血法。常用橡皮管作止血带，也可用绷带、三角巾、布带等代替。在伤口上方垫上垫子，止血带扎在垫子，松紧适宜，以出血停止为合适，每隔半小时放松 2—3 分钟，松止血带时，应用指压法压迫止血。

（3）骨折的临时固定

① 骨折固定的目的是避免骨折断端再损伤周围的血管，神经、肌肉、皮肤；减轻疼痛；便于搬运。

② 前臂骨折固定

取二块木夹板分别放在前臂的里外侧（手掌背侧），加垫子后用三角巾或布带绑好固定，吊在胸前。

③ 上臂骨折固定

在受伤的上臂的外侧放一块夹板，加垫子后用两条布带将骨折上下端固定，将前臂吊于胸前，再用一块三角巾将上臂固定在胸部。

④ 小腿骨折固定

取二块长短相等的夹板（夹板长度为：从脚跟到大腿中部），放在伤腿内外侧，加垫后在骨折上下端、膝下、足和大腿中部分别用布带绑扎固定。

⑤ 大腿骨折固定

取一块自腋窝到腿跟长的夹板放在伤肢的外侧，健肢移向伤肢并列，加垫后，用 5—7 条布带分段绑扎固定。

⑥ 颈椎的固定

伤员仰卧在硬板上，颈下放置薄垫，颈部两侧用衣服填塞固定，防止头颈摇动或转动。

⑦ 胸腰椎的固定

脊柱损伤时，应使脊柱保持延伸的姿势，不可屈曲或扭转，可用一块长木板紧贴脊柱绑扎固定。用硬板抬送时，伤员可取仰卧位，在胸背部或腰部放置薄枕或其它衬垫物，使

脊柱取后伸姿势。

⑧ 骨盆部固定

伤员仰卧于硬板担架上，两膝半屈，膝下垫衣服，盆骨部用三角巾或宽布带环绕包扎固定。经过止血、包扎、骨折的临时固定等急救处理的伤员，应及时送医院救治。

⑨ 如被机械把肢（指）轧断，除做必要急救外，还应注意保存断肢（指），以求有再植的希望。将断肢（指）用清洁布包好，不要用水冲洗伤面，也不要各种溶液浸泡。若有条件，可将包好的断肢（指）置于冰块中间。